

嘉義縣 2017 年海洋教育週活動計畫

壹、緣起

聯合國於 2008 年第 63 屆聯合國大會議定，自 2009 年起，每年 6 月 8 日為「世界海洋日」，並呼籲世界各國共同關心海洋與氣候變遷的重要性，許一個讓後代子孫擁有健康海洋、美麗地球的未來。

為持續響應「世界海洋日」之理念，教育部自 104 年起，結合「世界海洋日」，將當週定為「海洋教育週」，並委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，各級學校配合於此週強化辦理海洋教育之相關活動，以擴大師生對海洋教育之參與，期喚起大眾之海洋意識及落實海洋守護行動。

本縣將於 106 年度規劃辦理「海洋教育週」活動，並以提升本縣親師生海洋科學素養為前提，規劃辦理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及海洋科普書籍展覽，將海洋科普與文藝創作結合，鼓勵本縣中小學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設計，請教師透過教學歷程指引學生進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，並實際運用於教學中實施。

據此，共同將「海洋科普教育」納入本年度推動工作計畫期程，期待強化海洋科普知能之應用及與生活之連結，俾擴大海洋教育之推動效益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結合世界海洋日，於學校課程或相關活動中，加強融入海洋教育。
- 二、增進學校師生之海洋素養與海洋相關基本知能。

三、喚起學校師生知海、愛海、親海之意識，並以實際行動守護海洋、關懷地球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(臺灣海洋教育中心)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祥和國小(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)

肆、實施期程

一、「2017 海洋教育週」相關活動：鼓勵各校在「海洋教育週」活動，並輔導所轄各所學校於 106 年 6 月 1 日(星期四)至 6 月 11 日(星期日)當週辦理海洋教育相關課程主題活動。

二、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：收件截止日期為 106 年 11 月 15 日(星期三)。

伍、辦理項目

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

一、活動目的

1. 為促進海洋教育融入領域教學，由各所學校編製海洋科普繪本，並將繪本運用於教學實踐，以提升學生海洋科學知能。藉由辦理徵選各校優秀繪本作品之活動，促進各校資源交流與共享，讓親海、護海的理念更為普及。
2. 為使所投入之海洋科普素材能廣為大眾所知及使用，配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 2018 全國海洋教育週活動，辦理 2017 海洋繪本得獎作品展覽，邀請本縣優良

得獎繪本作者參與外，另將邀請知名海洋繪本作家共同與會，辦理「大手攜小手～親海、愛海、知海之海洋繪本特展」，提供創作經驗之分享及交流與互動之機會，藉以提升繪本創作相關知能，並促進大眾對海洋教育之認識。

二、參加方式

參賽組別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共 3 組
(詳如附錄 活動簡章)：

1. 鼓勵各校參加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，由各校辦理初選後，提送參賽作品各組(國小組、國中組)至多 5 件。
2. 高中職組由縣政府發文邀請各高中職校踴躍參賽，公告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訊息，鼓勵學生進行海洋科普繪本創作，以校為單位進行組隊報名，每校至多 3 件。

三、收件日期

自 106 年 11 月 10 日起至 106 年 11 月 15 日止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親送者亦同)。

四、評審與獎勵

1. 縣內得獎各組獎次分特優(二名)、優等(三名)及佳作(若干名)等項

目，由評審團教師進行作品審件，繳交作品中各挑選優秀作品入選。

經評審意見作品水準不足者，則得獎作品可從缺。得獎作品之指導教

師另頒感謝狀以資嘉勉。

2.106 年 11 月 30 日公布於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之「最新消息」，

頒獎擇期舉行。

陸、其他事項

一、本活動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主（承）辦單位得隨時補充，相關資訊請留意嘉義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。

二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本活動計畫承辦單位聯絡窗口：祥和國小教務處李敏慈主任（05）362-1839 分機 108

張家瑜教學組長（05）362-1839 分機 137